

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股东 有关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股权管理办法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股权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我公司）变更股东有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变更股东的有关情况

1.股权转让方、受让方情况介绍：

股权转让方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摩氏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保罗希尔

注册资本：3000.000000万美元

住所（地址）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707-1、708-1

经营范围：投资兴办工业实业和其它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办），以及提供相关业务的咨询。

股权受让方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马明哲

注册资本：1828024.141000万人民币

住所（地址）：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、48、109、110、111、112层

经营范围：

（一）投资保险企业；

（二）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、国际业务；

- (三) 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;
- (四) 经批准开展国内、国际保险业务;
- (五)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2. 转让的股份数量、股权比例

摩氏实业发展(深圳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摩氏实业)将所持有的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4,857,241股股份,转让给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平安集团)。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,平安集团持有我公司的股份增加至33,640,218,605股,所持股份占我公司总股本的99.5273%。摩氏实业不再持有我公司股份。

3. 股东变更前后对照表

序号	股东名称	变更前		变更后	
	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1	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	33,635,361,364	99.5129%	33,640,218,605	99.5273%
2	摩氏实业发展(深圳)有限公司	4,857,241	0.0144%	0	0

4. 发生分立、合并等其他情形

无。

二、资金来源的声明

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承诺:平安集团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,投资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,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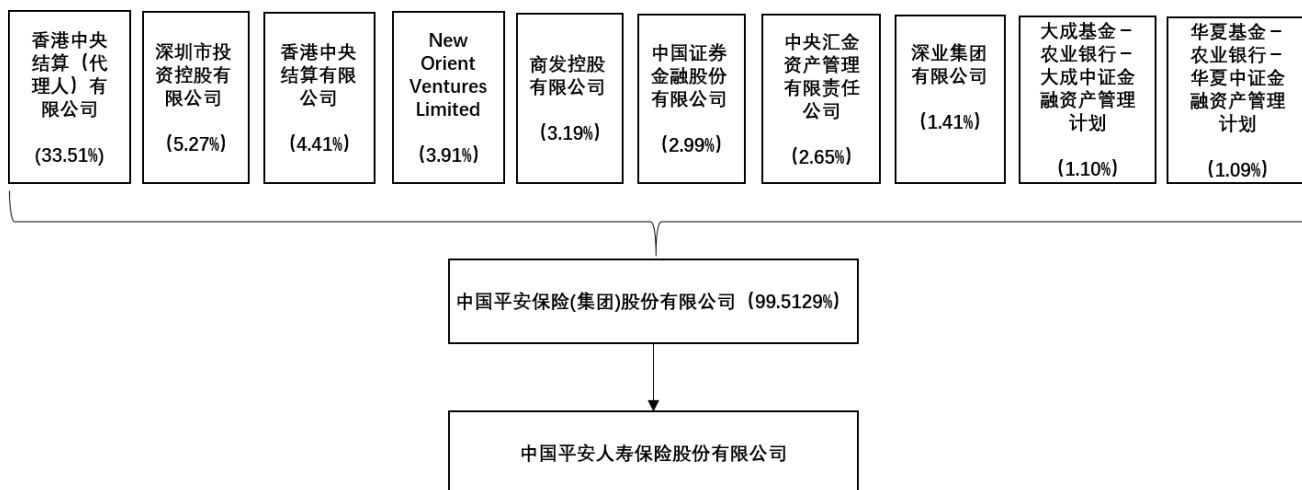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关联关系声明及逐级披露

1.关联关系声明

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声明：经认真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，平安集团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：

平安集团与我公司现有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。除此之外，平安集团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。

2. 股权结构披露情况



四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上述变更股东事项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生效。我公司承诺：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发送邮件至 iad@circ.gov.cn。